

# 西安文理学院

## 关于开展 2022 年服务地方工作项目统计的通知

各学院、各部门：

近年来，学校坚持“地方性、应用型、开放式”办学定位，贯彻“奉献求支持，服务求发展”工作理念，积极落实“七个五”工作机制，努力践行建设“最懂西安”城市大学的办学定位，全方位开展社会服务工作，并取得了一批成果。为了进一步提高学校服务地方工作能力和质量，同时，为了落实申硕内涵建设冲刺阶段目标任务，近期我校拟对 2022 年服务地方工作情况进行梳理统计。现就相关要求通知如下：

### 一、统计内容

1. 各类服务地方工作项目。各学院、各部门 2022 年以来在校政、校企（行业协会）、校地（事业单位）合作等方面开展的工作项目（见附件 1）

2. 各类服务地方工作平台。各学院、各部门 2022 年 1 月以来新增签约的合作机构。如：名称包含“中心”、“研究所”、“研究会（学会）”、“办公室”、“学院”、“基地”等各种类型的产学研合作机构。（见附件 2）

**说明：**涉及服务地方工作的产学研合作机构与其他校企合作机构（如：教学工作领域的实习实训基地、人才培养基地、校企合作产教融合基地；学生工作领域的就业基地；招生工作领域的生源基地等）的区别，应从以下几方面把握（应同时具备以下条件）：

**从职能定位看：**主要职能是依托学校资源（学科、专业、人才、场地、设施设备条件）开展社会服务或社会合作；**从服务面向看：**服务于教师科研、服务于学科建设、服务于学校事业发展、有利于提升学校声誉和影响力；**从规范性上看：**该机构的成立有正式文件或合作协议，年度工作有计划或目标任务；**从运行状态看：**日常常态化运行（区别于阶段性、周期性运行），有相对固定人员（专、兼职）和办公场地（专用或合署办公）；**从地理位置看：**机构设在校内。

**3. 各类战略合作协议。**各学院、各部门 2022 年 1 月以来，作为牵头单位与各级地方政府、企事业单位等签署的校政、校企、校地战略合作协议。（见附件 3）

## **二、工作要求**

### **1. 提高认识，高度重视统计工作。**

此次统计工作数据将用于支撑申硕材料，并作为年终考核单项评优的重要依据，工作质量将直接影响申硕内涵建设效果和各单位年终考核结果，请各学院、各部门高度重视，由分管服务地方工作领导牵头，明确专人统计，统计结果由学院、部门负责人审核确认，填表人、审核人对统计数据准确性负责，如有数据不实情况，取消单项评优资格。

### **2. 认真梳理，严格规范完成填报。**

为方便各学院、各部门开展统计工作，本次统计工作将与科研处安排的“2022 年度科研成果录入”工作同步进行，请各单位务必在科研成果统计的基础之上认真梳理，做出相应的增加删减，补充完善统计数据。

因人员岗位发生变化的，原则上以该人员项目立项当时所在单位为准进行统计；涉及到学院拆分的，按照相关人员专业背景分别

由新学院报送；行政、教学双重身份的管理干部，按照专业背景，由业务归口学院统计报送。

为便于后期统计，附件1、附件2两个电子表格结构不得作任何改动，内容较多的字段可以增加行高、列宽；填表人员务必认真阅读各样表填表说明后认真填报，附件1中，“项目名称”“合作方”“签约日期”等信息务必填写准确，“经费来源及金额”按照经费来源、合同经费、到账经费分别填写，无经费支持的可以填“无”；“项目类型”严格按照填表说明所列出的8种类型对应填写。附件2中，“机构名称”、“成立时间”、“合作有效期起止时间”、“合作单位名称”、“合作单位性质”、“合作单位上级主管部门”等信息务必核实准确填报。附件1、附件2所填报项目及机构信息不得有空项。

### 3. 统筹协调，保质保量按时报送。

本次统计工作按照“全覆盖”“零报告”的原则进行，统计范围涉及校内各学院、各部门，如本单位未开展过相关工作，也需报送统计表，内容填“无”，部门负责人签字、盖章。

请于12月2日（周五）前，将统计表电子版通过钉钉发送至服务地方工作办公室薛思楠，统计表纸质版及各类战略合作协议正式签约版复印件等，经单位负责人签字盖章后送明德楼D1001室。联系人：薛思楠、陈林强 88827382，韩朝 89182073。

